

# 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簡章

(音樂類、美術類、舞蹈類)

指導單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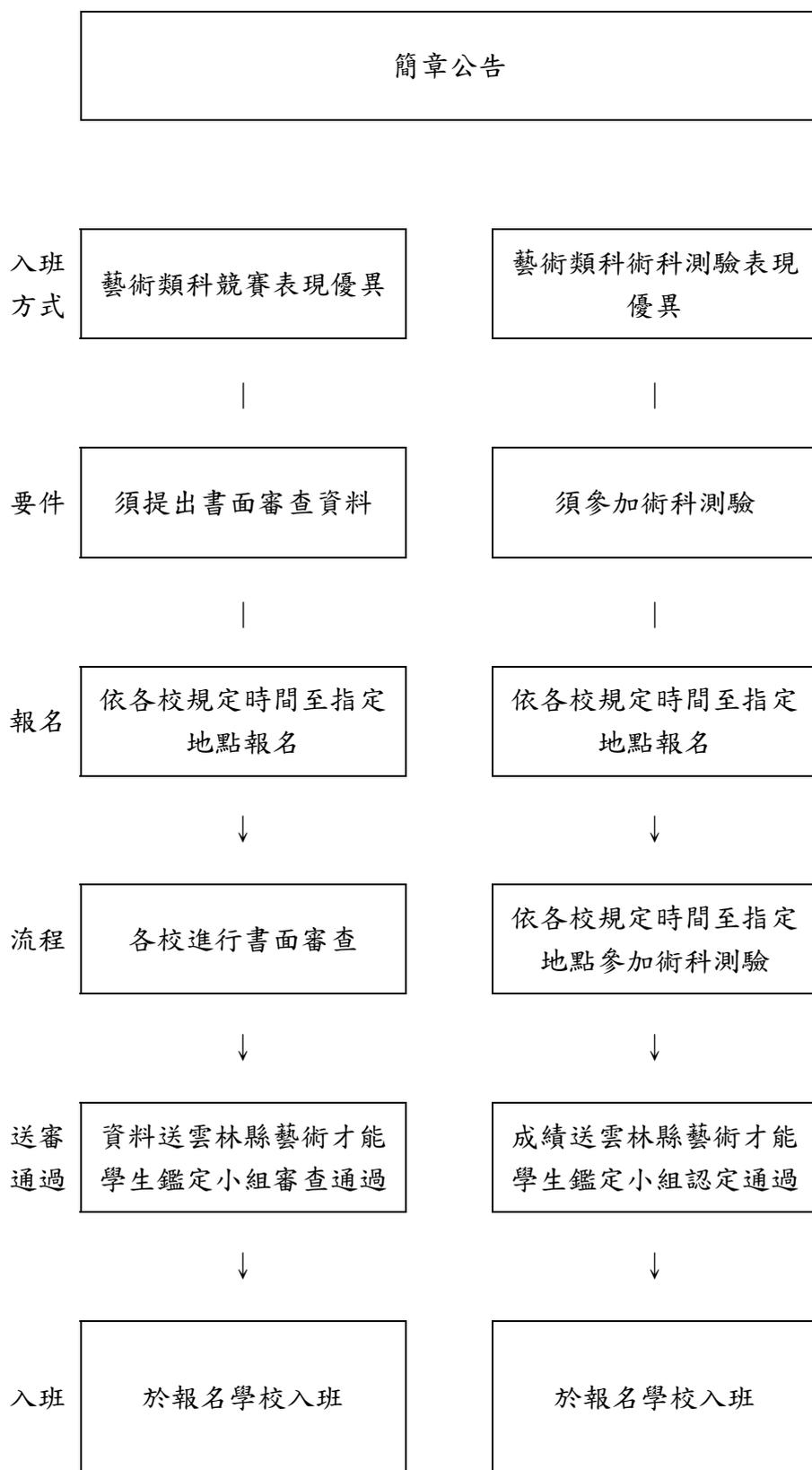
雲林縣政府

主辦學校

鎮西國小、元長國小、斗六國小、雲林國小、公誠國小、南陽國小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藝術才能學生鑑定評量小組 編印

## 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甄選作業流程



★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：

檢附 2 年內（104 年 4 月 6 日至 106 年 4 月 5 日）參加政府機關舉辦之全國學生音樂、美術或舞蹈比賽個人組表現特別優異，獲前三等獎項之資料暨檢附參加該項競賽辦法及個人資料，經受理報名學校審查通過後，送雲林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綜合研判，經鑑定通過者安置入班。

★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：

學生參加各校術科測驗後，經雲林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綜合研判後依測驗成績入班。

★報名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經審查未通過者，得再報名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方式。

★備註：

依競賽表現入學所備之文件如為虛偽不實之資料者，將觸犯刑法第二百一十四條之「偽造文書罪」，爾後若證實上述情事則註銷其鑑定資格。

## 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重要日程表

招生班別	辦理學校
音樂類	鎮西國小
美術類	元長國小、斗六國小、雲林國小、公誠國小、南陽國小
舞蹈類	斗六國小

項目	日期	備註
招生簡章公告	106 年 3 月 1 日 (星期三) 17:00 前函知本縣各國民中小學，並公告於雲林縣教育網： <a href="http://www.boe.ylc.edu.tw/~web02/9902/">http://www.boe.ylc.edu.tw/~web02/9902/</a> 及各主辦學校網站： 鎮西國小： <a href="http://163.27.133.1/xoops-2.5.7.1/htdocs/index.php">http://163.27.133.1/xoops-2.5.7.1/htdocs/index.php</a> 元長國小： <a href="http://www.yjes.ylc.edu.tw/">http://www.yjes.ylc.edu.tw/</a> 斗六國小： <a href="http://163.27.242.60/websiteX/">http://163.27.242.60/websiteX/</a> 雲林國小： <a href="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056">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056</a> 公誠國小： <a href="http://www.gces.ylc.edu.tw">http://www.gces.ylc.edu.tw</a> 南陽國小： <a href="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108">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108</a>	簡章請自行由網站下載。
藝術類科 競賽表現 優異入班	報名 106 年 4 月 5 日 (星期三) 至 106 年 4 月 7 日 (星期五) 請於各校上班時間報名。	※審查費用新臺幣 500 元整。 ※公誠國小免收審查費用。
藝術類科 藝術科測驗 表現優異 入班	報名 鎮西國小、斗六國小： 106 年 4 月 12 日 (星期三) 至 106 年 4 月 24 日 (星期一) 元長國小： 106 年 4 月 10 日 (星期一) 至 106 年 4 月 21 日 (星期五) 雲林國小： 106 年 4 月 17 日 (星期一) 至 106 年 5 月 1 日 (星期一) 公誠國小： 106 年 4 月 12 日 (星期三) 至 106 年 4 月 21 日 (星期五) 南陽國小 106 年 4 月 17 日 (星期一) 至	※繳交報名費。 ※低收入戶及身心障礙考生免報名費。
藝術類科 競賽表現 優異入班	結果 通知 106 年 4 月 14 日 (星期五) 17:00 前公告於雲林縣教育網及各主辦學校網站。	

	106年4月21日(星期五) 請向各主辦學校報名，若有個別規定，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。	
測驗日期	元長國小、鎮西國小： 106年04月29日(星期六) 斗六國小、雲林國小、公誠國小： 106年5月6日(星期六) 南陽國小： 106年4月26日(星期三)	※請攜帶准考證應試。
成績公告	106年5月12日(星期五)17:00前公告於雲林縣教育網及各主辦學校網站。	
成績複查	106年5月19日(星期五)16:00前以書面向各主辦學校申請。	複查費新臺幣100元
報到	請持錄取通知單於各錄取學校指定時間、地點(詳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)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自動放棄。	※僅能擇一校報到。 ※備取生由各校另行通知。

# 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簡章

## 目錄

壹、依據.....	5
貳、目的.....	5
參、辦理單位.....	5
肆、報名資格.....	5
伍、入班方式及招生流程.....	5
陸、招生學校及名額.....	5
柒、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相關時程.....	6
捌、術科測驗報名時間及地點.....	6
玖、術科測驗報名手續.....	6
拾、術科測驗日期.....	7
拾壹、術科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.....	7
拾貳、錄取方式.....	7
拾參、術科測驗成績公告.....	8
拾肆、術科測驗成績複查.....	8
拾伍、報到時間.....	9
附件一、依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報名表.....	10
附件二、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.....	11
附件三、藝術類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.....	12
附件四、成績複查申請表.....	13
附件五、報到委託書.....	14
附件六、雲林縣 106 學年度各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15
1、鎮西國小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16
2、元長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19
3、斗六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21
4、斗六國小藝才班舞蹈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23
5、雲林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25
6、公誠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27
7、南陽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.....	29

# 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簡章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藝術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。
- 二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設立標準。

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培育具有優異藝術才能之學生，施以專業性藝術教育，輔導其適性發展，奠定其良好之藝術學養基礎，以培植多元之藝術專業人才。
- 二、增進優異藝術才能學生之藝術認知、展演、創作及鑑賞能力，涵養學生美感情操，發展其健全人格。

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雲林縣政府。
- 二、主辦學校：  
鎮西國小、元長國小、斗六國小、雲林國小、公誠國小、南陽國小。

## 肆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新生入學者：設籍並就讀本縣國民小學，具有藝術專長及潛能者。
- 二、轉學生：依雲林縣國民小學學生學籍管理要點辦理。

## 伍、入班方式及招生流程

入班方式分為「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」及「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」2項，僅辦理1次招生鑑定事宜。

- 一、【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】(優先錄取)：檢附2年內(104年4月6日至106年4月5日)參加政府機關舉辦之全國學生音樂、美術或舞蹈比賽個人組表現特別優異，獲前三等獎項之資料暨檢附參加該項競賽辦法及個人資料，並填寫「依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報名表」(附件一)，送交受理報名學校，並繳交證件資料2份(含正本1份、影本1份)以及審查費用。經受理報名學校審查通過後，由受理報名學校轉送本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審查後公告結果。
- 二、【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】：由受理報名學校初審，通過初審者參加術科測驗，後公告測驗結果。

## 陸、招生學校及名額

- 一、各校招生名額，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(附件六)。
- 二、經由本簡章「伍、招生流程」【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】審查通過者，

名額自錄取人數中扣除。如以錄取人數 30 人為例，依【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】審查通過 5 人，則本次【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】錄取人數最多 25 人。（【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】錄取名單在術科測驗前公佈於各主辦學校網站）。

#### 柒、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相關時程

- 一、報名時間及地點：106 年 4 月 5 日（星期三）至 106 年 4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將報名表件及相關資料送交各主辦學校。
- 二、結果公告：106 年 4 月 14 日（星期五）17：00 前於雲林縣教育網及各校網站公告，並另由各校以書面個別通知。

#### 捌、術科測驗報名時間及地點

- 一、報名時間：106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請依各主辦學校規定時間、地點向學校報名，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（附件六）。

#### 二、報名地點：

- （一）報考鎮西國小：雲林縣斗六市鎮西國小 輔導室  
（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 3 號 05-5322047 轉 1021、1024）
- （二）報考元長國小：雲林縣元長鄉元長國小 教務處  
（雲林縣元長鄉元西路 76 號 05-7882017 轉 12）
- （三）報考斗六國小：雲林縣斗六市斗六國小 教務處  
（雲林縣斗六市鎮東路 225 號 05-5379600 轉 202）
- （四）報考雲林國小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國小 輔導處  
（雲林縣斗六市莊敬路 111 號 05-5361112 轉 715）
- （五）報考公誠國小：雲林縣斗六市公誠國小 輔導處  
（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 95 號 05-5322536 轉 114）
- （六）報考南陽國小：雲林縣北港鎮南陽國小 學務處  
（雲林縣北港鎮光明路 59 號 05-7832106 分機 203）

- 三、身心障礙學生如需要考場服務，請填寫「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」（附件二），並於報名時提出申請。

#### 玖、術科測驗報名手續

- 一、採集體或個別現場報名，請先行列印填寫術科測驗報名表。
- 二、繳交最近 3 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 2 張（背面書寫姓名、校名，分別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）。
- 三、繳交報名費。報考者持有鄉鎮市公所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手冊者免收報名費。
- 四、貼足 32 元郵票回郵信封 1 個，請寫好收件人姓名、地址（收件人請填

考生姓名)。

#### 五、領取准考證。

#### 拾、術科測驗日期

鎮西國小(音樂類):106年4月29日(星期六)。

元長國小(美術類):106年4月29日(星期六)。

斗六國小(美術類、舞蹈類):106年5月6日(星期六)。

雲林國小(美術類):106年5月6日(星期六)。

公誠國小(美術類):106年5月6日(星期六)。

南陽國小(美術類):106年4月26日(星期三)。

※請攜帶准考證應試;各校時間、考試場所及相關規定請詳見各校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(附件六)。

#### 拾壹、術科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

##### 【音樂類】:

一、音樂基本能力測驗(40%):視唱、視奏、聽唱、聽奏。

二、演奏能力測驗(60%)。

※除鋼琴及打擊樂器由主辦學校提供外,其餘樂器需考生自備。

##### 【美術類】元長國小、斗六國小、雲林國小、南陽國小:

一、創意線畫(30%)。

二、彩畫(30%)。

三、立體造型(40%)。

公誠國小:

一、創意線畫(30%)。

二、彩畫(70%)。

※以上測驗項目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予以製作。

※除考試用紙由報考學校提供外,其他畫具請考生自備。

##### 【舞蹈類】:

一、基本體能測驗(20%):柔軟度(10%)、敏捷性(10%)。

二、舞蹈術科綜合測驗(80%):規定動作(40%)、即興(30%)、音樂節奏(10%)。

#### 拾貳、錄取方式

一、依【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】申請入學,經雲林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綜合研判之合格者優先錄取。

二、扣除【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】優先錄取人數後,如仍有名額,依【藝術類科術科測驗表現優異】錄取先後說明如下:

(一)依術科測驗成績總分由高至低依序錄取,最低錄取分數為80分,

未達標準得不足額錄取。

(二) 若術科測驗成績同分時，

【音樂類】先依演奏能力測驗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；若演奏能力測驗分數相同者，再依聽唱分數高低排序；若聽唱分數相同者，再依視唱分數高低排序；若視唱分數相同者，再依聽奏分數高低排序；若聽奏分數相同者，再依視奏分數高低排序，錄取分數較高者。

倘第 30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，由各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。

【美術類】

元長國小、斗六國小、雲林國小、南陽國小：

先依立體造型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；若立體造型分數相同者，再依彩畫分數高低排序；若彩畫分數相同者，再依創意線畫分數高低排序，錄取分數較高者。

倘第 30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，由各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。

公誠國小

先依彩畫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；若彩畫分數相同者，再依創意線畫分數高低排序，錄取分數較高者。

倘第 30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，由各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。

【舞蹈類】先依規定動作分數由高至低依序排序；若規定動作分數相同者，再依即興分數高低排序；若即興分數相同者，再依音樂節奏分數高低排序，錄取分數較高者。

倘第 30 名有 2 名以上同分者，由各校採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。

(三) 備取生及錄取名次：術科測驗成績總分達 80 分（含）以上，依前項規定排序。

#### 拾參、術科測驗成績公告

術科測驗後，經本縣藝術才能學生鑑定小組審查通過後，106 年 5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17：00 前於雲林縣教育網及各校網站公告，並另由各校以書面個別通知。（藝術類科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如附件三）。

#### 拾肆、術科測驗成績複查

若對測驗結果有疑義，請應考人依下列說明提出複查申請：

- 一、請自收到成績通知書後至 106 年 5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16：00 前，以術科測驗成績複查申請表（附件四）向各主辦學校提出書面申請，並由主辦學校於通知單內註明複查期間。
- 二、成績複查以 1 次為限，僅限成績登錄及加總覆核，不得要求調閱、複製原卷及重閱，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。
- 三、以郵戳為憑，並繳納複查費新臺幣 100 元。

#### 拾伍、報到時間

- 一、請持錄取通知單於各錄取學校指定時間、地點（請詳見附件六）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報到者，視同自動放棄。
- 二、僅能擇一校報到，並以學生本人或家長親自辦理報到為原則；若無法親自報到，請填寫「報到委託書」（附件五）並攜帶至各錄取學校報名。
- 三、備取生由各校另行通知。

附件一、依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

依藝術類科競賽表現優異入班報名表
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2 吋證件照 黏貼處  背面請書寫就讀學校 與學生姓名
申請學校 (限填一所)		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		
學生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	
原就讀國小	國民小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才能班	年級		
學生簽名		緊急 聯絡人	姓 名		
家長或監護人 簽 名			聯絡電話	住家	( )
			手機		

※檢附二年內（104 年 4 月 6 日至 106 年 4 月 5 日）參加政府機關舉辦之全國學生音樂、美術或舞蹈比賽個人組表現特別優異，獲前三等獎項之資料暨檢附參加該項競賽辦法及個人資料。

※請依獲獎年度擇優條列填寫，並檢附具體證明文件影本依序裝訂於表後。

※提供資料若不實，將取消該生錄取資格。

資料序	主辦單位	獲獎年月	獲獎項目	名次等第
1		年 月		
2		年 月		
3		年 月		
4		年 月		
5		年 月		
6		年 月		
7		年 月		

附件二、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藝術類科術科測驗

身心障礙學生應考服務申請表
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報考學校		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
原就讀學校	縣(市) 國民小學 年 班		
緊急聯絡人		與考生關係	
住家電話	( )	手機	
身心障礙證明(或手冊)正反面影本 或 各縣市鑑輔會證明影本 (請浮貼)			

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殊需求項目：請考生依需求勾選申請項目		
申請項目	需求情形	審定結果
提早入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提早五分鐘進入試場準備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放大試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提供放大為 A3 紙之影印試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需要考場準備之輔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檯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放大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其他特殊需求請詳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考生親自簽名	(無法親自簽名者由其監護人代為簽名並註明原因)	
監護人簽名	原因說明	

審查單位核章	
--------	--

附件三、藝術類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

藝術類科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

准考證號碼		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測驗項目				總分	◎達錄取資格
成績					
報到時間			報到地點		
<p>※正取之學生請持本通知書於指定時間至錄取學校報到。 ※逾期未辦理者，視同自動放棄。 ※僅能擇一校報到。</p>					

附件四、成績複查申請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藝術類科術科測驗

成績複查申請表

申請日期	106 年 月 日	收件編號		
報考學校		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	
考生姓名			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准考證號碼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
家長或監護人 簽章		聯絡電話	住家	( )
			手機	
測驗科目	需複查科目請打「√」	原始成績	複查後成績	
	總分			
複查結果				

◎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日期：106 年 5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16：00 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本申請表之資料，考生請以正楷親自填寫並簽名。務必在所欲複查之測驗科目欄內確實打「√」，否則不予受理。另黑粗線框內欄位考生請勿填寫。
- 三、辦理方式：申請複查成績，應依照下列規定辦理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  - （一）親至各報考之主辦學校辦理，每日 09：00 至 16：00 止。
  - （二）填寫「複查成績申請表」。
  - （三）檢附術科測驗成績通知書正本（影本恕不受理）。
  - （四）繳附複查費（新臺幣 100 元）。
  - （五）收件後 3 個工作天內以限時掛號郵寄，申請人請斟酌複查作業時間，若延誤相關報到工作而喪失報到資格，其責任自負。
- 四、複查以 1 次為限，僅限成績登錄及加總覆核，不得要求調閱、複製原卷及重閱，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姓名及其他有關資料。

考生簽章：\_\_\_\_\_

## 雲林縣 106 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

### 報到委託書

考生\_\_\_\_\_因故無法親自辦理\_\_\_\_\_國小藝術才能班  
\_\_\_\_\_類 106 學年度入學報到，特委託\_\_\_\_\_君代為全  
權處理報到手續。

	考生資料	受委託人資料
姓 名	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
通 訊 地 址		
住 家 電 話	( )	( )
手 機		
<p>注意事項：</p> <p>一、本委託書得剪下或影印後填寫使用。</p> <p>二、本委託書所填寫資料請務必正確，並以正楷詳細書寫，字跡切勿潦草，如資料不正確或字跡辨識困難時，主辦學校得拒絕受理。</p> <p>三、考生家長或監護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，不必填寫本委託書，但須出具身分證明。</p> <p>四、受委託人代為辦理報到手續時，須出具本委託書與身分證。</p>		

考生簽名：\_\_\_\_\_

考生家長或監護人簽名：\_\_\_\_\_

受委託人簽名：\_\_\_\_\_

附件六、雲林縣 106 學年度各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## 雲林縣 106 學年度各國民小學藝術才能班

### 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1、鎮西國小藝才班音樂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鎮西國小藝術才能班（音樂類）

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學校資料	校名：鎮西國小		學校代碼：094601			
	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西平路 3 號					
	網址：http://163.27.133.1/xoops-2.5.7.1/htdocs/index.php					
	電話：(05) 5322047 分機 1021、1024			傳真：(05) 5347689		
招生目標	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音樂潛能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生名額	年級	三	四	五	六	備取若干名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	班級數	1	1	1	1	
	名額	30	14	13	12	
藝術類科術科測驗	報名時間	106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至 106 年 4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 每日上午 8：00 至下午 4：00				
	報名地點	鎮西國小輔導室				
	報名費用	新臺幣 1000 元整				
	測驗日期	106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				
	測驗地點	鎮西國小思齊樓				
	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	<p>一、音樂基本能力測驗（40%）</p> <p>（一）視唱（10%）：八度音程內（C<sup>1</sup>~C<sup>2</sup>）之曲調視譜唱出。</p> <p>（二）視奏（10%）：視譜用手拍節奏（二分音符、四分音符、八分音符、四分休止符）。</p> <p>（三）聽唱（10%）：聽琴音後模仿唱出，包括單音及八度內音程。</p> <p>（四）聽奏（10%）：聽琴音後用手模仿拍出節奏。</p> <p>二、演奏能力測驗（60%）</p> <p>（一）升三年級學生：擇以下 1 種方式應試。</p> <p>1、鋼琴演奏能力測驗（60%）：鋼琴自選曲 1 首，須背譜。</p> <p>2、鋼琴及小提琴演奏能力測驗</p> <p>（1）鋼琴自選曲（30%）：1 首，須背譜。</p> <p>（2）小提琴自選曲（30%）：1 首，須背譜。</p> <p><b>【備註】</b></p> <p>1、以鋼琴參加測驗之學生，經甄選錄取後，依術科成績高低進行選填樂器，所選項目須以樂團內之編制樂器為主，並選填個別課老師。</p> <p>2、選考小提琴演奏參加本測驗之學生，經甄選錄取後，視本</p>				

		<p>年度樂團小提琴編制之缺額，依術科成績高低依序優先選擇小提琴為主修樂器，並選填個別課老師。</p> <p>(二) 升四、五、六年級轉學/班生：擇以下 1 種方式應試。</p> <p>1、鋼琴演奏能力測驗</p> <p>(1) 鋼琴音階 (20%)：以鋼琴彈奏 C 大調音階兩個八度及終止式。</p> <p>(2) 鋼琴自選曲 (40%)：1 首，須背譜。</p> <p>2、鋼琴及選考樂器演奏能力測驗</p> <p>(1) 鋼琴音階 (10%)：以鋼琴彈奏 C 大調音階兩個八度及終止式。</p> <p>(2) 鋼琴自選曲 (20%)：1 首，須背譜。</p> <p>(3) 樂器自選曲 (30%)：1 首，須背譜並自備樂器，請於報名時選填樂器名稱。</p> <p><b>【備註】</b>擇鋼琴及選考樂器演奏能力測驗者，經錄取後需配合各班樂器需求選擇主修樂器項目，包含：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大提琴、長笛、雙簧管、單簧管、低音管、法國號、小號、打擊樂器等，選填當日仍需依術科成績高低依序上台選填個別課老師。</p>
報到時間		106 年 5 月 20 日 (星期六) 上午 9：00 至 11：00 攜帶錄取通知單於鎮西國小報到。

※本表歡迎網路下載沿用報名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鎮西國小藝術才能班（音樂類）術科測驗報名表					
准考證號碼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生	
姓 名		性別		生 日	年 月 日
就 讀 學 校	縣（市） 國民小學 年 班				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
住 址					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		與考生之關係			
住家電話	( )	手 機			
自 選 樂 器					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鎮西國小藝術才能班（音樂類）術科測驗

准考證

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

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	准考證號碼	_____
<b>相片黏貼處</b>	姓 名	_____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檢覈
106 年 4 月 29 日	8:00~8:10	報到	
	8:30~12:00	視唱、視奏	
		聽唱、聽奏	
		演奏能力測驗 (鋼琴、小提琴)	

考場規則

- |  |   |
|--|---|
| <p>一、考試時，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，俟監試人員核對。</p> <p>二、預備鐘聲響後，方可至試場走廊，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，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</p> <p>三、除作答用具外，不得攜帶計算機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p> <p>四、若有疑問，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。</p> <p>五、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p> | <p>六、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，並立即離場。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。</p> <p>七、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</p> <p>八、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，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。</p> <p>九、術科若有題稿，交卷時一併繳回。</p> <p>十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。</p> <p>十一、術科測驗加考樂器演奏者請自備樂器。</p> |
|--|---|

2、元長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元長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

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學校資料	校名：元長國小				學校代碼：094715	
	地址：655 雲林縣元長鄉元西路 76 號					
	網址：http://www.yjes.ylc.edu.tw/					
	電話：(05) 7882017 分機 12				傳真：(05) 7882540	
招生目標	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美術潛能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生名額	年級	三	四	五	六	備取若干名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	班級數	1	1	1	1	
	名額	30	0	0	0	
藝術類科術科測驗	報名時間	106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 每日上午 8：30 至 11：30，下午 1：30 至 4：00				
	報名地點	元長國小教務處				
	報名費用	新臺幣 800 元整				
	測驗日期	106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六）				
	測驗地點	元長國小美術大樓 2 樓色彩教室				
	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	一、創意線畫（30%）。 二、彩畫（30%）。 三、立體造型（40%）。 ※以上測驗項目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予以製作。				
報到時間	106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三）每日上午 8：00 至 11：30、下午 1：30 至 4：00 攜帶錄取通知單於元長國小報到。					

※本表歡迎網路下載沿用報名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元長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報名表					
准考證號碼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生	
姓 名		性別		生 日	年 月 日
就 讀 學 校	縣（市） 國民小學 年 班				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
住 址					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		與考生之關係			
住家電話	（ ）	手 機			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元長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

准考證

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

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
<b>相片黏貼處</b>

准考證號碼

姓 名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檢覈
106 年 4 月 29 日	7:50~8:00	報到	
	8:00~8:50	創意線畫	
	9:00~10:30	彩畫	
	10:40~12:00	立體造型	

考場規則

- |  |   |
|--|---|
| <p>一、考試時，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，俟監試人員核對。</p> <p>二、預備鐘聲響後，方可至試場走廊，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，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</p> <p>三、除作答用具外，不得攜帶計算機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p> <p>四、若有疑問，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。</p> <p>五、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p> | <p>六、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，並立即離場。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。</p> <p>七、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</p> <p>八、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，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。</p> <p>九、術科若有題稿，交卷時一併繳回。</p> <p>十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。</p> <p>十一、術科測驗除繪畫用紙及立體造型材料由元長國小提供外，其他畫具請自備。</p> |
|--|---|

3、斗六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斗六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

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學校資料	校名：斗六國小				學校代碼：094756	
	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鎮東路 225 號					
	網址：http://163.27.242.60/websiteX/					
	電話：(05) 5379600 分機 202				傳真：(05) 5379602	
招生目標	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美術潛能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生名額	年級	三	四	五	六	備取若干名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	班級數	1	1	1	1	
	名額	30	2	2	2	
藝術類科術科測驗	報名時間	106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至 106 年 4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 每日上午 8：00 至下午 4：00				
	報名地點	斗六國小教務處				
	報名費用	新臺幣 1000 元整				
	測驗日期	106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六）				
	測驗地點	斗六國小				
	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	一、創意線畫（30%）。 二、彩畫（30%）。 三、立體造型（40%）。 ※以上測驗項目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予以製作。				
報到時間	106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5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：00 至 12：00 攜帶錄取通知書於斗六國小報到。					

※本表歡迎網路下載沿用報名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斗六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報名表					
准考證號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生		
姓 名		性別		生日	年 月 日
就 讀 學 校	縣（市） 國民小學 年 班				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
住 址					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		與考生之關係			
住家電話	（ ）	手 機			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斗六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

准考證

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

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	准考證號碼	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檢覈
	姓 名	106 年 5 月 6 日	7：30～7：50	報到	
			8：00～8：50	創意線畫	
			9：00～10：30	彩畫	
10：40～12：00	立體造型				

考場規則
<p>一、考試時，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，俟監試人員核對。</p> <p>二、預備鐘聲響後，方可至試場走廊，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，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</p> <p>三、除作答用具外，不得攜帶計算機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p> <p>四、若有疑問，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。</p> <p>五、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p> <p>六、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，並立即離場。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。</p> <p>七、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</p> <p>八、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，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。</p> <p>九、術科若有題稿，交卷時一併繳回。</p> <p>十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。</p> <p>十一、術科測驗除繪畫用紙及立體造型材料由斗六國小提供外，其他畫具請自備。</p>

4、斗六國小藝才班舞蹈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斗六國小藝術才能班（舞蹈類）

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學校資料	校名：斗六國小				學校代碼：094756	
	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鎮東路 225 號					
	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163.27.242.60/websiteX/">http://163.27.242.60/websiteX/</a>					
	電話：(05) 5379600 分機 202				傳真：(05) 5379602	
招生目標	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舞蹈潛能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生名額	年級	三	四	五	六	備取若干名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	班級數	1	1	1	1	
	名額	30	2	2	1	
藝術類科術科測驗	報名時間	106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至 106 年 4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 每日上午 8：00 至下午 4：00				
	報名地點	斗六國小教務處				
	報名費用	新臺幣 1000 元整				
	測驗日期	106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六）				
	測驗地點	斗六國小				
	測驗項目及成績計分比例	一、基本體能測驗（20%）：柔軟度（10%）、敏捷性（10%）。 二、舞蹈術科綜合測驗（80%）：規定動作（40%）、即興（30%）、音樂節奏（10%）。				
報到時間	106 年 5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5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：00 至 12：00 攜帶錄取通知書於斗六國小報到。					

※本表歡迎網路下載沿用報名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斗六國小藝術才能班（舞蹈類）術科測驗報名表					
准考證號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生		
姓 名		性別		生日	年 月 日
就 讀 學 校	縣（市） 國民小學 年 班				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
住 址					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		與考生之關係			
住家電話	（ ）	手 機			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斗六國小藝術才能班（舞蹈類）術科測驗

准考證

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

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	准考證號碼	日期 106 年 5 月 6 日	時間	活動內容	檢覈
	姓 名		13:00~13:20	報到	
			13:30~17:30 分組同時測驗	柔軟度	
				敏捷性	
				規定動作	
即興					
			音樂節奏		

考場規則	
一、測驗時請攜帶准考證，俟監試人員核對後，按照編號應試，不得擅自離開。 二、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 三、除作答用具外，不得攜帶計算機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 四、若有疑問，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。	五、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 六、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，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。 七、術科若有題稿，交卷時一併繳回。 八、術科測驗：應穿著運動服（短褲）或舞衣、運動鞋；髮式簡潔、梳理乾淨。

5、雲林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雲林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

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學校資料	校名：雲林國小		學校代碼：094755			
	地址：640 雲林縣斗六市莊敬路 111 號					
	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056">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056</a>					
	電話：(05) 5361112 分機 175		傳真：(05) 5349500			
招生目標	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美術潛能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生名額	年級	三	四	五	六	備取若干名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	班級數	1	1	1	1	
	名額	30	0	0	0	
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	報名時間	106 年 4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 每日上午 8：00 至下午 4：00				
	報名地點	雲林國小輔導處				
	報名費用	新臺幣 1000 元整				
	測驗日期	106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六）				
	測驗地點	雲林國小活動中心				
	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	一、創意線畫（30%）。 二、彩畫（30%）。 三、立體造型（40%）。 ※以上測驗項目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予以製作。				
報到時間	106 年 6 月 5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6 月 9 日（星期五）每日上午 9：00 至 12：00 攜帶錄取通知單於雲林國小報到。					

※本表歡迎網路下載沿用報名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雲林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報名表					
准考證號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生		
姓 名		性別		生 日	年 月 日
就 讀 學 校	縣（市） 國民小學 年 班				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
住 址					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		與考生之關係			
住家電話	（ ）	手 機			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雲林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

准考證

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

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
<b>相片黏貼處</b>

准考證號碼

姓 名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檢覈
106 年 5 月 6 日	8:00~8:50	創意線畫	
	9:00~10:30	彩畫	
	10:40~12:00	立體造型	

考場規則

- 一、考試時，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，俟監試人員核對。
- 二、預備鐘聲響後，方可至試場走廊，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，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
- 三、除作答用具外，不得攜帶計算機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- 四、若有疑問，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。
- 五、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- 六、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，並立即離場。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。
- 七、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
- 八、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，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。
- 九、術科若有題稿，交卷時一併繳回。
- 十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。
- 十一、術科測驗請自備：素描鉛筆、橡皮擦、畫筆、顏料及用具。

6、公誠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公誠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

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學校資料	校名：公誠國小		學校代碼：094610			
	地址：64052 雲林縣斗六市北路 95 號					
	網址：http://www.gces.ylc.edu.tw					
	電話：(05) 5322536 分機 114		傳真：(05) 5348486			
招生目標	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美術潛能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生名額	年級	三	四	五	六	備取若干名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	班級數	1	1	1	1	
	名額	30	0	0	0	
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	報名時間	106 年 4 月 12 日（星期三）至 106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 每日上午 8：00 至 12：00				
	報名地點	公誠國小輔導處				
	報名費用	免報名費				
	測驗日期	106 年 5 月 6 日（星期六）				
	測驗地點	公誠國小忠孝樓書法教室				
	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	一、創意線畫（30%）。 二、彩畫（70%）。 ※以上測驗項目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予以製作。				
報到時間	106 年 5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5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：00 至 11：30 攜帶錄取通知單於公誠國小報到。					

※本表歡迎網路下載沿用報名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公誠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報名表					
准考證號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生		
姓 名		性別		生 日	年 月 日
就 讀 學 校	縣（市） 國民小學 年 班				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
住 址					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		與考生之關係			
住家電話	（ ）	手 機			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公誠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

准考證

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

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
<b>相片黏貼處</b>

准考證號碼

姓 名

日期	時間	活動內容	檢覈
106 年 5 月 6 日	8:30~8:50	報到	
	8:50~9:40	創意線畫	
	10:00~12:00	彩畫	

考場規則

- 一、考試時，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，俟監試人員核對。
- 二、預備鐘聲響後，方可至試場走廊，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，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
- 三、除作答用具外，不得攜帶計算機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- 四、若有疑問，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。
- 五、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
- 六、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，並立即離場。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。
- 七、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
- 八、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，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。
- 九、術科若有題稿，交卷時一併繳回。
- 十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。
- 十一、術科測驗除繪畫用紙由公誠國小提供外，其他畫具請自備。

7、南陽國小藝才班美術類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南陽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

招生資料表及術科測驗報名表

學校資料	校名：南陽國小				學校代碼：094707	
	地址：651 雲林縣北港鎮光明路 59 號					
	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108">http://tw.school.uschoolnet.com/?id=es00002108</a>					
	電話：(05) 7832106 分機 203				傳真：(05) 7831765	
招生目標	招收五育均衡發展及美術潛能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生名額	年級	三	四	五	六	備取若干名，男女兼收，不受學區限制。
	班級數	1	1	1	1	
	名額	30	0	5	3	
藝術 類科 術科 測驗	報名時間	106 年 4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至 106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五） 每日上午 8：00 至 12：00				
	報名地點	南陽國小學務處				
	報名費用	新臺幣 800 元整				
	測驗日期	106 年 4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				
	測驗地點	南陽國小活動中心				
	測驗項目 及 成績計分 比例	一、創意線畫（30%）。 二、彩畫（30%）。 三、立體造型（40%）。 ※以上測驗項目依試題之文字描述現場予以製作。				
報到時間	106 年 5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：00 至 12：00 攜帶錄取通知單於南陽國小報到。					

※本表歡迎網路下載沿用報名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南陽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報名表					
准考證號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班生		
姓 名		性別		生 日	年 月 日
就 讀 學 校	縣（市） 國民小學 年 班				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
住 址					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		與考生之關係			
住家電話	（ ）	手 機			

雲林縣 106 學年度南陽國小藝術才能班（美術類）術科測驗

准考證

術科測驗時間程序表

背面請寫就讀學校及姓名  <b>相片黏貼處</b>	准考證號碼	日期 106 年 4 月 26 日	時間	活動內容	檢覈
	姓 名		12:40~12:50	報到	
			13:00~14:00	創意線畫	
			14:10~15:40	彩畫	
		16:00~17:00	立體造型		

考場規則
一、考試時，准考證置於試桌左上角，俟監試人員核對。 二、預備鐘聲響後，方可至試場走廊，俟開始鐘響考生再依試場座位依序入座，遲到 10 分鐘不得入場。 三、除作答用具外，不得攜帶計算機、手機、電子通訊器材及無關物品進場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 四、若有疑問，得於考試聲響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。 五、考試中禁止左顧右盼及一切作弊行為，違者該科以零分計算。
六、考試鐘響 30 分鐘後方可交卷，並立即離場。答案卷及試題考卷不得攜出場外。 七、嚴重違反考場規則者，立即取消應考資格。 八、術科用具須事先備妥，入場後即不得再進出。 九、術科若有題稿，交卷時一併繳回。 十、術科作品上不得書寫姓名或記號。 十一、術科測驗除繪畫用紙及立體造型材料由南陽國小提供外，其他畫具請自備。